

臺南市公立永康區龍潭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入學學習節數分配表

領域/科目		階段 年級	第一學習階段		第二學習階段		第三學習階段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節數	節數	節數	節數	節數	節數
部 定 課 程	領 域 學 習 課 程	國語文	6	6	5	5	5	5
		語文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 新住民語文	1	1	1	1	1	1
		英語文			1	1	2	2
	數學	4	4	4	4	4	4	
	生 活 課 程	社會	6	6	3	3	3	3
		自然科學			3	3	3	3
		藝術			3	3	3	3
		綜合活動			2	2	2	2
	健康與體育	3	3	3	3	3	3	
	學校實際領域學習總節數(A) 課綱規範領域節數		20	20	25	25	26	26
校 訂 課 程	彈 性 學 習 課 程	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	3	3	4	4	6	6
		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其他類課程						
		學校實際彈性學習總節數(B) 課綱規範彈性學習節數	3 2-4	3 2-4	4 3-6	4 3-6	6 4-7	6 4-7
每週學習總節數 (A+B)	學校實際總節數		23	23	29	29	32	32
	課綱規範總節數		22-24	22-24	28-31	28-31	30-33	30-33

註：

- 1.體育班、藝才班及特教班請以另一張表格呈現。
- 2.113 學年度入學需填寫一到六年級。

臺南市公立永康區龍潭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入學學習節數分配表

領域/科目		階段 年級	第一學習階段		第二學習階段		第三學習階段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節數	節數	節數	節數	節數	節數	
部 定 課 程	領 域 學 習 課 程	語文	國語文	6	6	5	5	5	5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 新住民語文	1	1	1	1	1	1
			英語文			1	1	2	2
			數學	4	4	4	4	4	4
	生 活 課 程		社會	6	6	3	3	3	3
			自然科學			3	3	3	3
			藝術			3	3	3	3
			綜合活動			2	2	2	2
			健康與體育	3	3	3	3	3	3
			學校實際領域學習總節數 (A) 課綱規範領域節數	20	20	25	25	26	26
	校 訂 課 程	彈 性 學 習 課 程		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	3	3	4	4	6
			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其他類課程						
			學校實際彈性學習總節數 (B) 課綱規範彈性學習節數	3 2-4	3 2-4	4 3-6	4 3-6	6 4-7	6 4-7
每 週 學 習 總 節 數 (A+B)			學校實際總節數	23	23	29	29	32	32
			課綱規範總節數	22-24	22-24	28-31	28-31	30-33	30-33

註：

- 1.體育班、藝才班及特教班請以另一張表格呈現。
- 2.以 111 學年度起始往後填寫該年級至六年級畢業前未來規劃的學習節數分配。故 111 學年度入學需填寫一到六年級。

臺南市公立永康區龍潭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入學學習節數分配表

領域/科目		階段 年級	第一學習階段		第二學習階段		第三學習階段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節數	節數	節數	節數	節數	節數		
部 定 課 程	領 域 學 習 課 程	語 文	國語文	6	6	5	5	5	5	
			本土語文/新住民語 文	1	1	1	1	1	1	
			英語文			1	1	2	2	
		數學				4	4	4	4	4
		生 活 課 程	社會		6	6	3	3	3	3
			自然科學				3	3	3	3
			藝術				3	3	3	3
			綜合活動				2	2	2	2
		健康與體育			3	3	3	3	3	3
		學校實際領域學習總節數 (A)			20	20	25	25	26	26
		課綱規範領域節數								
校 訂 課 程	彈 性 學 習 課 程	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		3	3	4	4	6	6	
		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其他類課程								
		學校實際彈性學習總節數 (B)		3	3	4	4	6	6	
課綱規範彈性學習節數		2-4	2-4	3-6	3-6	4-7	4-7			
每週學習總節數 (A+B)		學校實際總節數		23	23	29	29	32	32	
		課綱規範總節數		22-24	22-24	22-24	28-31	30-33	30-33	

註：

- 1.體育班、藝才班及特教班請以另一張表格呈現。
- 2.以 110 學年度起始往後填寫該年級至六年級畢業前未來規劃的學習節數分配。故 110 學年度入學需填寫二到六年級。

臺南市公立永康區龍潭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入學學習節數分配表

領域/科目		階段 年級	第一學習階段		第二學習階段		第三學習階段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節數	節數	節數	節數	節數	節數		
部 定 課 程	領 域 學 習 課 程	語 文	國語文	6	6	5	5	5	5	
			本土語文/新住民語 文	1	1	1	1	1	1	
			英語文			1	1	2	2	
			數學		4	4	4	4	4	4
	生 活 課 程		社會	6	6	3	3	3	3	
			自然科學			3	3	3	3	
			藝術			3	3	3	3	
			綜合活動			2	2	2	2	
			健康與體育	3	3	3	3	3	3	
			學校實際領域學習總節數 (A)	20	20	25	25	26	26	
			課綱規範領域節數							
校 訂 課 程	彈 性 學 習 課 程	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	3	3	4	4	6	6		
		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其他類課程								
		學校實際彈性學習總節數 (B)	3	3	4	4	6	6		
		課綱規範彈性學習節數	2-4	2-4	3-6	3-6	4-7	4-7		
每 週 學 習 總 節 數 (A+B)	學校實際總節數		23	23	29	29	32	32		
	課綱規範總節數		22-24	22-24	22-24	28-31	30-33	30-33		

註：

- 1.體育班、藝才班及特教班請以另一張表格呈現。
- 2.以 109 學年度起始往後填寫該年級至六年級畢業前未來規劃的學習節數分配。故 109 學年度入學需填寫三到六年級。

臺南市公立永康區龍潭國民小學 109 年度入學學習節數分配表

領域/科目		階段 年級	第一學習階段		第二學習階段		第三學習階段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節數	節數	節數	節數	節數	節數		
部 定 課 程	領 域 學 習 課 程	語 文	國語文	6	6	5	5	5	5	
			本土語文/新住民語 文	1	1	1	1	1	1	
			英語文			1	1	2	2	
		數學				4	4	4	4	4
		生 活 課 程	社會		6	6	3	3	3	3
			自然科學				3	3	3	3
			藝術				3	3	3	3
			綜合活動				2	2	2	2
		健康與體育			3	3	3	3	3	3
		學校實際領域學習總節數 (A)			20	20	25	25	26	26
		課綱規範領域節數								
校 訂 課 程	彈 性 學 習 課 程	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		3	3	4	4	6	6	
		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其他類課程								
		學校實際彈性學習總節數 (B)		3	3	4	4	6	6	
課綱規範彈性學習節數		2-4	2-4	3-6	3-6	4-7	4-7			
每週學習總節數 (A+B)		學校實際總節數		23	23	29	29	32	32	
		課綱規範總節數		22-24	22-24	22-24	28-31	30-33	30-33	

註：

- 1.體育班、藝才班及特教班請以另一張表格呈現。
- 2.以 108 學年度起始往後填寫該年級至六年級畢業前未來規劃的學習節數分配。故 108 學年度入學需填寫四到六年級。

臺南市公立永康區龍潭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入學學習節數分配表

領域/科目		階段 年級	第一學習階段		第二學習階段		第三學習階段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節數	節數	節數	節數	節數	節數
領域 學習 節數	語 文	國語文					5	5
		本土語文					1	1
		英語文					2	2
	數學						4	4
	生活 課程	社會					3	3
		自然與生活科技					3	3
		藝術與人文					3	3
	綜合活動						3	3
	健康與體育						3	3
學校實際領域學習總節數(A)							27	27
彈性 學習 節數	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						5	5
	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其他類課程							
學校實際彈性學習總節數(B)							5	5
							3-6	3-6
每週學習總節數 (A+B)	學校實際總節數						32	32
	課綱規範總節數						30-33	30-33

註：

- 1.體育班、藝才班及特教班請以另一張表格呈現
- 2.111 學年度，五到六年級領域學習節數須為九年一貫規範領域與節數，則彈性學習節數在九年一貫節數下，採用新課綱規範。
- 3.五到六年級以 111 學年度起始往後填寫該年級至六年級畢業前未來規劃的學習節數分配。例如五年級填寫五到六年級……以下類推。